

广州市总部经济协会文件

穗总部协字〔2015〕28号

关于举办 2015 首届粤港澳总部经济高峰论坛的通知

各总部企业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广州市总部经济有关政策，更好地服务和引导各总部企业科学分析现阶段经济和企业发展形势，把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特别是自贸区和“一带一路”政策，分享优秀企业改革创新、转型升级、提质增效的发展经验，努力提高企业国际竞争力，加快建设胡春华书记“总部经济制高点、金融制高点、科技制高点”的三大制高点，开创总部经济发展新常态。经南沙区政府支持及协会第一届第三次理事会决议，定于2015年12月10日召开“2015年首届粤港澳总部经济高峰论坛”。届时，粤港澳三地和广州市有关领导同志将出席本次论坛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、地点与规模

- （一）时间：2015年12月10日（周四）全天；
- （二）地点：广州市南沙区南沙大酒店；
- （三）规模：500人。

二、论坛主题

创新、合作、发展、共进
提升国际竞争力 打造世界500强

三、形式、内容及活动

论坛形式分为“主论坛+分论坛+商务活动”三大板块。主要内容及活动有总部经济研究和政策信息发布、市总部企业授牌颁奖活动、粤港澳总部经济主题演讲、启动签约仪式、商务宴会等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(一) 请各总部企业认真研究论坛有关方案，积极梳理和整合资源，主动参与支持和配合本届论坛的各项工作开展。

(二) 请各总部企业主要负责人统筹安排工作计划，准时到会。会议报名方式将另行通知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广州市总部经济协会，联系人：钟芷芸、叶馨，电话：020-66311546、66311548；邮箱：gzhea@vip.163.com。

附件：1、2015 首届粤港澳总部经济高峰论坛方案；

2、2015 首届粤港澳总部经济高峰论坛支持方案。

